

## 全国啦啦操委员会关于授予2018年全国 十佳啦啦操裁判员称号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各省级啦啦操委员会推荐，我委员会组根据《全国啦啦操委员会关于印发第二届中国啦啦操文化节的通知》（体啦字〔2019〕008号）文件要求，组建评审工作组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、公示无误后，报请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同意，对以下十名裁判员授予“2018年全国十佳啦啦操裁判员”称号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吉林体育学院：范美艳

福建师范大学：方熙嫦

郑州市第十四中学：胡玉慧

广西农业职业技术学院：卢 碧

湖南师范大学：李先雄

太原师范学院：吴辉扬

杭州师范大学：吴丽华

天津体育学院：杨巧静

西南大学：杨玉茹

北京市一零一中学：赵海波

全国啦啦操委员会

2019年3月30日